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进展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重组事项自2017年12月26日起开市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

在本次资产重组中，公司拟向宁波亚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总有梦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孟与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南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浙江华坤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不超过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本次资产重组具体方案详见公司已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2018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暂不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公司股票自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并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申请复牌。2018年4月3日、2018年4月10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8年4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随即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并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金预案》等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鉴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数据及情况需核实、查证，并需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核查意见。为做好回复工作，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经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回复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完成问询函回复后申请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公司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尚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资产重组是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